

间谍 与

(南) 达斯科·波波夫 著

反间谍



群众出版社

间谍与反间谍

(南) 达斯科·波波夫 著

谷 桦 译

群众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北京

SPY/counterspy

Dusko popov

根据伦敦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版译

间谍与反间谍

(南) 达斯科·波波夫著

谷 棣译

群众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通县振兴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1.5印张 241千字

1985年2月第1版 1985年4月第2次印刷

统一书号：3067·154 定价：1.35元

印数：95001—125000册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南斯拉夫爱国主义者达斯科·波波夫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从事两面间谍活动的纪实。作者以本身的经历、翔实材料，叙述了他所进行的间谍活动，内容丰富，读来颇不枯燥。

序

即使对虚构的间谍小说中描写的象詹姆斯·邦德或战前间谍英雄威廉·奎厄克斯那种惊险而紧张的故事上了瘾的人，在读到象英国小说家萨默塞特·毛姆所著的《阿盛顿》那种更加现实地描写真人真事的紧张而冒险的间谍小说时，也无不惊叹不已和全神贯注。

在这本书里，达斯科·波波夫无论在惊险和趣味方面都给读者最大的满足。除此以外，他所描写的故事是真实的。正是因为这个缘故，这本书也就更加引人入胜了。它使读者感受到真实的危险和紧张心情，不是象詹姆斯·邦德遇到鳄鱼和吃人鱼的那种险境，而是更加残酷无情，充满着罪恶和危险的纳粹秘密警察。

在大战期间，我对达斯科·波波夫的情况很了解，当时他为盟军的胜利甘冒种种危险，并且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他在某种程度上可以成为伊恩·弗莱明小说中的主人公，即世界上最勇敢，最欢乐的人，具有巨大的魅力和个性上的吸引力。他过着自由自在的奢侈生活。正如他常说的那样：“既然德国人付钱，为什么我不尽情享受呢？我就是过这种生活的人，如果我不这样生活，我就会自我‘爆炸’，德国情报机关就会立刻发现我这种反常的表现。”

可是，达斯科还具有詹姆斯·邦德所缺乏的常识。例如，在美国那段可怕的日子里，他看出了问题的所在，当时

胡佛和他的联邦调查局看不清欺骗德国情报机关的重要性在于争取胜利和拯救千百万人民的生命，反而选择了逮捕间谍的下策，甚至有可能还想公开逮捕，以便得到经费和赢得影响，这原是和平时期“警察局”的传统做法。

当胡佛与达斯科的纷争刚开始时，我去国外设法把英国情报机关的情报转交给达斯科，让他送给他的间谍组长，（如果我们搞不到当时德国急需的有关美国的情报的话）。我还记得他在公园街公寓里对我这样说过：“他们不必因为英国情报机关说我可靠便马上相信我；但他们却是那样荒唐，处处都安窃听器，而且安得那么明显。因为如果我低头去嗅嗅桌上的那盆鲜花，我的鼻子就会触到窃听器。”

尽管随时都有可能被“爆破”的危险，就象把自己的头伸向狮子的血口一样。可是他仍然有钢铁般的意志，对敌人残酷无情的狠心和沉着应战的勇气，使得他一再地回到里斯本和马德里的德国情报机关的大本营去。他英勇而镇静地经受着痛苦和死亡的考验去重建德国情报机关对他的信任，以便继续为盟国的胜利作出伟大的贡献。

从波波夫（当时我只知道他叫“三轮车”）到达深遭战争破坏的伦敦之日起，我们就一起工作。我怀着极大的兴趣阅读书中用他自己的观点描述那些我已知道的功绩；同时我也全神贯注地阅读那些当时出于“无需知道”的保密原则而向我隐瞒的那些事迹。从翻开本书的第一页开始，我就被他性格、诚意、欢乐和勇气所迷住。我相信所有的读者都将从他身上感受到同样的魅力。

英国皇室法律顾问 伊文·蒙太古

1973年6月于伦敦

前 言

要使自己从风险丛生的间谍生涯中幸存下来，最好还是不要太认真对待生活为好。我认为秘诀在于使自己轻松愉快，不要装出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我从来不把自己或别人的生命看得太值钱。为此，我曾受到非议，说我“太诡计多端”。而这种批评不是来自别人，正好来自英国情报机关的头子斯图尔特·孟席斯少将。可是他又说，这种性格对于我这行却是十分适合的。因此，我心血来潮，想出了这本书的书名。

出于同样的考虑，许多人向我忠告，说我现在要写的是一个严肃的故事，写好了对历史是一个贡献，因此，写作的风格应该反映出这种严肃性。有人提醒我说，采用对话的形式来叙述可能会把这本书写成一本小说。而且对书中提到的真人真事难免有不恭之嫌。更为重要的是，这种写法可能会影响这本书的信誉。

不过，我还是自作主张地这样写了。有一点我是同意的，我不可能在每一个问题上都把人们说过的原话记得一清二楚。但我确实记得他们讲话的精神。而且我认为精神才是重要的。我要尽可能准确地让读者了解某些人的真实面目，也让读者感到我在书中叙述的我的经历在今后工作中是经得起时间考验的。我并不认为一本枯燥无味的书能起到这种作用。

另外一点是：在这个故事发生的时候，我正是二十八、九岁至三十二、三岁的年龄。正是我尽情享受生活之美的黄金时代。如果以一个鬓须花白的老人的严肃心情去描写一个漫不经心、浪漫放纵、富有冒险精神的青年，那是不真实的，虽然他已成熟得足可委以重任。我读过不少描写间谍活动这一行的书籍，在我看来都是无稽之谈。不是枯燥无味，就是盲目蛮干。不管是属于哪一类，我都无心看下去。是的，干间谍这一行既严肃而又危险。但是，那种无休止的等待和不轻易采取行动的做法又使人很不耐烦。有时候，如果你在表面上不表现得轻松愉快些，你就简直无法忍耐下去。

虽然我决定按本来的面目来讲述我的故事，根据我的记忆来描绘当时的情景，我还是尽我最大努力把有关的事实核对清楚，以免把我的朋友认为有历史意义的事件忽略了。记忆有时确实不一定可靠。因此，我花了几个月的时间，四处奔走，搞调查研究，与同行中的朋友进行交谈，埋头于英国和德国的档案之中。

大多数国家今天都订有这样的法律：泄漏机密就是犯罪。也许他们的机密里包藏着他们的罪行。但是，在许多情况下，也由于官僚主义的昏庸弊端和那种明哲保身的哲学使得那些根本没有必要再用法律防止它们扩散的一些事实成为永恒的秘密。

直到最近，我的嘴一直被封着，我的笔一直不能写。不准我泄露我在大战期间的活动。其实他们并没有许多列为机密的材料。更为狡诈的是他们从来没有把一些机密件宣布为非机密这种事例。所幸的是，事态的发展最终暴露了我在大战期间的活动。我的朋友约翰·马斯特曼爵士扫除了障碍，

冲破了束缚他的传奇闻世的官僚主义。现在，既然他的书已经出版，那末我的书当然也可出版了。

也许是天从人愿了。自从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我一直克制着自己的言行，特别是想要揭露一下我所了解的有关珍珠港事件的真相和我与埃德加·胡佛争吵的情况。虽然现在为时已晚，往事已逝，不可能使成千上万，也许是数百万的无辜死难者复活。他们的无谓牺牲正是由于错误地处理了我送往美国的情报，即有关日本人要马上偷袭珍珠港的情报。有人劝我说，世界人民应该有权知道这一事件的真相。尤其在今天，揭开这幅帷幕也许有助于改变我们的观点。

本书中还有一些秘密没有揭露，为了不使某些人当众难堪，我给他们取了假名。原因仅仅是涉及个人私生活，某些情况说出来甚至会使人羞怯。

还有一件通常被认为是机密的事情，我现在也想把它说清楚。秘密特务确实也有退役的。大战结束以后，他们发给我两套便衣和一套衬衣，我宣布说：再见了，我全部的间谍生涯！我要有一个新的生活，我要自己谋生去了。

的确，校级情报官是永远不会正式退休的。他们只能安排去度长假。这样做只是为了把他们控制在手中。但是，尽管为数不多，我们中间还是有这么一个人他终于离经叛道了。

第一章

即使面临生死抉择的时刻，也没有一件真正强加于你的事情，然而你照样需要承担下来。当我最亲密的生死骨肉之友约翰尼·杰伯逊策动我当一名纳粹间谍时，我很快就领悟到他的意图，而且接受了，因为这正好符合我的心意。

最初，我对他确实有些不满意，主要是因为他没有打开天窗说亮话。但我并不感到惊讶。我知道他是出于种种复杂的心情，有些甚至完全是为他人着想。即使其中夹杂一些个人的动机，我也不能就此狂评他的品德。对任何人都不能要求十全十美，尤其关系到一个人的生死问题时。

约翰尼公开的举动是给我拍了一份电报到杜布罗夫尼克。我是从贝尔格莱德来到这里，欢度为期一周的祝圣节的。这是我们家乡一年中最欢乐的日子，每晚都有宴请活动和化装舞会，也是一年中最逍遥自在的时刻。在面具和民族服饰掩盖下，平素需遵循的那些习俗礼仪此刻都可以全然不顾。我睡得很晚，被女佣拉窗帘的声音所惊醒。她低声地咕嘟着什么。

“瞧这个德行，成天女孩啦，喝酒啦！”她故意大声地嘟囔着，以便让我听见。“祝圣节那天，我就叮嘱你爸，叫他不要给你太放纵的机会。”

“够了！够了！”我回答道，“我曾经告诉过你多少次，这是我的私生活，这就是他为什么要给我这个机会的原

因。你干吗要叫醒我？”

卡特莲娜走到床前，伸手递给我一个信封，“噢，达斯科少爷，一份电报。”她对我的一生几乎无所不知，所以称呼我小名，后面还得加上杜布罗夫尼克土话“少爷”的头衔，根本不合习俗，也不尊敬。

我撕开信封，从头至尾看了写在那张浅黄色的薄电报纸上的电文。电报发自柏林，由约翰尼·杰伯逊署名，发报日期是一九四〇年二月四日。电文中称：“急需见你，建议二月八日在贝尔格莱德塞尔维亚大饭店会面。”

除了电文简练的语气以外，这份电报不象是约翰尼·杰伯逊发的。在日常生活中他一般很少认为有紧急的事情。但我仍深信不疑，他精练的语言水平排除了词不达意的可能性。

我拿起电话机子准备拍一份回电，可是我又放下了话筒，跳下床来。最好还是亲自去电报局发，如果在电话里用德文传发一份电报可能被德国人窃听，在我找衣服穿时，卡特莲娜急忙离开了我的卧室。

不管情况是否紧急，还是随便措词，我为友谊所驱使，即使是在祝圣节的日子，我也要去会见约翰尼。但是，这次召唤显然不是开玩笑。我为他的焦急心情而担忧。我能想到的只是他的困境，我与他分别至少已有三年，猜想他一定处于某种危急的境地。

在没有接到电报之前，就一直在捉摸约翰尼对这场战争会有什么反应。现在战争已经持续了五个月。虽然他是反对纳粹的，但估计他会安然无恙，因为他的家庭出身清白无辜。约翰尼是个大富翁的后裔，因此与他目前身份似乎相

符。他世代都是德国汉堡的古老望族，祖辈曾是德国海军的高级军官。但是，据我对他的了解，他具有那种孤芳自赏，不可思议的性格，还有那种堂吉诃德式的侠客作风。假如他与纳粹发生了冲突，那是毫不奇怪的。

不管怎么说，安全在纳粹的德国最多也不过是理论上的名词。我在三年前就认识到这一点。尽管我几乎是个天真无邪的外国人，我也曾与盖世太保发生了争执，要不是约翰尼帮助，也许我就在集中营里结束了我的生命。

一九四〇年那时，从杜布罗夫尼克去首都的路程是漫长的。南斯拉夫的公路并不那么平坦有名。但是我多少对我的驾驶技术和我的汽车引以为傲。我似乎不惜我的生命去赴一次约会。于是，我驾驶着我的BMW牌汽车，尽量绕过路面上的坑坑洼洼之处，向前飞驰，同时回忆着我与约翰尼相识的经过。

我认识杰伯逊是在一九三六年。当时我刚从贝尔格莱德读完法律，为获得博士学位，考进了德国南方布雷斯高的弗赖堡大学。我之所以选择这所大学，是基于以下一些原因。德国总是在文化和经济上支配着东南欧的国家。在希特勒统治的早年，德国千方百计扩展它的势力范围……并且得到了成功。在那些巴尔干小国里，任何有野心的人都必须学会说德语，而我的语言成绩中最差的则是德语，因为我是在英国和法国的学校里上学的。另一选择弗赖堡大学的原因是因为它是位于黑森林山脚下的一个风景幽美的小镇，靠近一个滑雪条件很好的山坡，而且离我家也很近。它的校园环境充满着欣欣向荣的生机，这在欧洲也是列于前茅的。弗赖堡大学的学术声誉同样众望所归。我想把学习、运动和娱乐三者结

合起来，每一方面我都赋予同样的热情。

很明显，我对那儿的政治气氛是格格不入的，或者说几平水火不相容。纳粹掌权已近四年，虽然我受到他们的排斥，但这并没有阻止我去德国求学。在我看来似乎利多弊少。

我的天真的想法并没有维持多久，无论在街头巷尾、大学院落，甚至在私邸家宅，人们都能感到纳粹势力的干扰。的确有许多人在狂热地吹捧着纳粹政权，主要是那些白领工人和小资产阶级。但是，那些不以为然的人们也学会了如何保持缄默。

象弗赖堡这样的学术中心，在希特勒主义统治的最初日子里，纳粹势力比其他任何地方都更强烈地可以感觉到。大多数对这个政权不表同情的教授都被开除了，那些少数留任的教授都是小心谨慎，严格地按照官方的思想框框去从事教学。所有犹太教授都无例外地被逐出校门。但是，当时还保留少数几个有犹太学生的班级，毫无疑问，这是为了在国际上装璜门面。然而这些犹太学生除了准许上课以外，其他所有的特权都不能享受，而且故意把他们大多数人的成绩都弄得不及格。

德国的学生也不再幻想什么自由了。他们上的第一课不是学术性的内容，而是讲实际的品行规范和唯命是从。不言而喻，他们也知道毕业以后不会有美好的前途，除非至少参加大学里的一个准军事组织。那些野心较大的人则参加了党卫队，即SS，或叫安全科。他们的制服上佩带着令人敬畏的闪闪发光的领章，其他的人则参加了褐衫队，即所谓SA，或叫冲锋队。

至于对待在弗赖堡上千个外国学生，纳粹政权则是竭尽奉承之能事。他们来自世界各地，但主要来自英国，还有一些是美国人和法国人。此外还有一些来自南斯拉夫、捷克和匈牙利的德国奥斯兰少数民族的学生。他们是德国血统的外国公民。

外国学生有许多优越的条件。诸如有便宜的餐馆，特殊的旅馆，有组织的体育活动，尤其是冬季运动。其中许多都是免费招待的。还有一个免费享受的设施是纳粹的宣传，通常都是娓娓动听，虽然有时也是难以捉摸。我正是在这种狡诈的宣传中栽了一个跟斗。

既然外国人不能参加德国学生的俱乐部和联谊会，他们就让我们自己组织一个奥斯兰人俱乐部，或叫留学生俱乐部。俱乐部的楼群座落在巴顿大街，装饰豪华，甚至过于奢侈。弗赖堡的漂亮姑娘经常涉足那里，会员费极低，对某些人来说，甚至是免费的。德国人也可以加入奥斯兰人俱乐部，但是，后来我才知道他们通常都是纳粹党挑选出来的红人。

除了豪华的建筑和姑娘之外，我们的俱乐部还有一个吸引人的特色，就是：自由演讲。这是其他德国人的俱乐部里所没有的。

约翰尼·杰伯逊和我就是在奥斯兰人俱乐部里相识的。也许因为我们趣味相投，约翰尼对我一见如故。不仅如此，我还是他在学校里几个可以与他平起平坐的人之一，他把我看成他的良师益友。我们都有一些知识分子的那种自命不凡的性格。另外，我们还都沉溺于开车兜风，逛妓院，我们有足够的钱使我们两者得兼。

我们的家庭出身也相类似。虽然约翰尼的家人好象大池

塘里的大鱼，而我的家人只是小池塘里的大鱼。约翰尼是汉堡一个船王富豪的孤儿。我的父亲只是以南斯拉夫的标准来衡量，可以称得上一个富有的工业巨头。然而，他却是相当放荡不羁。后来约翰尼待我家人犹如养父子，与我哥哥伊沃的情谊也与我一样深笃。

约翰尼在大学里被认为是个白痴。可是绝大多数同学，不管在智力上是否可以与他相比，都并不这么认为。相反，他们都被他的魅力所迷住。他是一个思想复杂，性格多面的人。他具有贵族的傲气，甚至是个专制独裁者，可是他又是一个民主主义者。他是一个充满着幻想，企图一鸣惊人和诡计多端的人。

他与我在大学里另一个共同的亲密朋友是弗雷迪·范卡根尼克。弗雷迪与我们趣味也很相投。那天我们三人决定支持一家我们经常光临的咖啡馆老板抵制纳粹的命令。当时，恰恰是弗雷迪表现得最沉着。当地的纳粹党徒命令所有咖啡馆和餐馆老板都得在大门上贴一张“犹太人与狗不得入内”的告示。在贝特霍尔德大街开设毕记咖啡馆的老板毕林格拒绝执行这道命令。于是两个穿着制服的党卫队员模样的人便把住咖啡馆的大门，以查问姓名的办法来恫吓顾客。

约翰尼盛气凌人地报了他的大名：“我叫约翰尼·杰伯逊。”身高六英尺的约翰尼轻蔑地冲着那个好斗的矮个党卫队员瞥了一眼。

“达斯科·波波夫。”我很藐视地报了姓名。

弗雷迪则响亮地报了他的教名：“格拉夫·范卡根尼克。”他是德国最有权势的天主教家庭的后裔。弗雷迪接着戏弄那个党卫队员说：“你准不知道我的名字是怎么拼的。

Graf.....G—R—A—F.....von.....v.....”

那两个党卫队员被弄得面红耳赤。我们从他们身旁擦肩而过，找了一张能看到整个街景的桌子坐下。

在我们闹着玩的时候，我们三个人都不把纳粹分子放在眼里。这几乎是约翰尼对待警察的一种习惯做法。有一次，约翰尼驾驶着一辆敞篷的默西兹540K跑车，在马路上飞驰。他开车技术高超，但却漫不经心，根本无视交通规则。他从来不会被拦住，因为他有先见之明，与警察早就作了安排。他刚到弗赖堡，就登门去拜访警察局长。顺手递给他两个信封，并解释说：“一个信封里的钱是捐献给警方作为慈善基金的；另外一个信封里的钱是我预付的罚金。如果罚金用完时，请告诉我。这种预付办法可以节省时间。”我不知道警察局长究竟把这两个信封都装入了他的腰包，还是只是其中的一个。不过这一诡计的确起作用。约翰尼爱怎么开车就怎么开车，喜欢在哪里停车就在哪里停车。从来没有一个警察把这辆顶篷上装有闪闪发光的电镀管架的540K截住过。

要是说我在杰伯逊身上化了这么多笔墨，那是因为他比任何人对我一生的影响都更大。同时，我也是为了让别人对他有所了解。要想了解杰伯逊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即使是他最亲密的朋友也不见得了解得那么透彻。他那冷漠无情和使人敬而远之的神态本来是会给人一种望而生畏的感觉的。可是大家却被他的魅力所吸引。事实上他是一个非常热情的人。但是，他这种热情只表现在他的行动和态度上，很少表现在言论中。他讲话简短，措词精练，几乎从来不用什么形容词，但却犀利尖刻。他的聪明智慧反应在他的脸上和一对锐敏的蓝色眼睛里。他的知识十分渊博，记忆力特强。在穿

着方面，他活象一个年轻的安东尼·艾登^①，服饰虽较保守，然而却很大方雅致。他外出时，宁可穿不穿裤子，也不能不带一把雨伞。能说明他是德国人的唯一特征就是戴在右眼上的那个单片眼镜。除此以外，他有一半是丹麦血统，高高的颧骨，金黄的头发，匀称的体型。一句话，长得十分漂亮、健壮、结实，但并不臃肿。

以上种种优点使约翰尼成为一个完人。他爱好娱乐，喜爱女色，与各种人都谈笑风生，对人间的各种反应总是怀着好奇的心情。他的诡计之一就是故意制造事端，从而坐观成败。他特别喜欢捉弄人，尤其是那些狂妄自大的人。为此，我曾给他创造过一个绝妙的机会。

事情发生在一天下午，我正好与一个女朋友在游泳池里晒太阳。毫无疑问，她是想挑起我的妒忌。她抱怨说，另一个叫卡尔·劳伯的学生一直在追求她。事实上我对劳伯印象相当不错。她告诉他说，她不想与他出去散步。因为她已是我的女朋友。

“你们这种关系能维持多久呢？”她引用劳伯的原话说。

“他真不要脸，竟敢说出这种话来。达斯科，你说对吗？反正我爱你，你呢？”

我对她提出的两个问题只吭了一声，因为太阳晒得我迷迷糊糊，以致对她的话并没有认真地去理会。

“现在你总该对他采取点措施了吧。”

^① 安东尼·艾登（1897—1977），英国政治家，1955—1957年曾任首相。——译注